

证券代码：830982

证券简称：中易腾达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13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2 月 3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琦凡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经过审慎研究并综合评估，决定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拟聘请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4 年年

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将上述议案（一）提交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中易腾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3 日